

#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智慧製造科技研究所

## 研究生學位考試委員提聘資格認定標準表

112年05月10日第8次所務會議通過

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提聘資格	
1	現任或曾任教授、副教授、助理教授。
2	中央研究院院士、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、副研究員、助研究員。
3	獲有博士學位，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。
	<b>認定標準</b>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： (1)具有教育部核發助理教授資格者。 (2)近三年內曾獲聘為本所碩士學位考試委員者。 (3)近五年內曾發表1篇以上之學術期刊論文者且須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。 (4)近五年內曾發表2篇以上之重要會議論文者且須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。 (5)曾獲國內外政府部門或重要榮譽獎項者。
4	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、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，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。
	<b>認定標準</b>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： (1)具有教育部核發助理教授以上資格者。 (2)近三年內曾獲聘為本所碩士學位考試委員者。 (3)專業人士，現職服務於政府機關、非營利事業或上市企業之智慧製造相關部門擔任高階研發主管，並具主管經驗至少10年者。上述專業人士以一人為限。
5	前項第3款、第4款之提聘資格認定標準，由學術委員會會議認定之。

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提聘資格	
1	現任或曾任教授、副教授。
2	中央研究院院士、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、副研究員。
3	獲有博士學位，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。
	<b>認定標準</b>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： (1)曾於大學(院)校擔任專任或專案助理教授滿五年(含)以上者。 (2)曾於大學(院)校服務擔任兼任助理教授累計滿七年(含)以上者。 (3)近五年內曾發表2篇以上之學術期刊論文者且須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。 (4)近三年內曾獲聘為本所博士學位考試委員者。
4	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，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。
	<b>認定標準</b>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： (1)近三年內曾獲聘為本所博士學位考試委員者。 (2)曾於大學(院)校擔任專任助理教授滿六年(含)以上者。 (3)專業人士，現職服務於政府機關、非營利事業或上市企業之智慧製造相關部門擔任高階研發主管，並具主管經驗至少10年者。上述專業人士以一人為限。
5	前項第3款、第4款之提聘資格認定標準，由學術委員會會議認定之。